



成长

◎ 张克花 董关庆 著

新华出版社



成 长

◎ 张克花 董关庆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成长 / 张克花, 董关庆著.

—— 北京：新华出版社，2015.11

ISBN 978-7-5166-2126-4

I . ①成… II . ①张… ②董…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5723 号

成长

作 者：张克花 董关庆

出版人：张百新 责任校对：黄绪国

责任编辑：黄绪国 封面设计：万洲传媒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uapub.com> <http://www.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照 排：万洲传媒

印 刷：廊坊市祥丰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45mm×210mm 1/32

印 张：3.375 字 数：74 千字

版 次：2015 年 11 月第一版 印 次：2015 年 11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66-2126-4

定 价：15.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前言



张克花的文学梦

郝正治

我是一个追梦人，也是爱谈梦的人。

二OO二年四月，我的长篇散文《珠源梦》就与读者见面了。

梦是什么东西呢？辞书上的解释：“梦是幻想。”

人在什么情况下才会做梦呢？古人有“阴阳成梦”“虚实成梦”“虚静成梦”“魂安无梦”的说法。对于“阴阳成梦”，《黄帝内经》认为“阴盛则梦”“大水恐惧阳盛则梦”“大火明仍、阴阳俱盛则梦”“相杂上盛则梦”。

做过蝴蝶梦的庄子曾经说过“至人无梦”“至人无欲而无梦”。同时又说道“世人私欲无穷故感而成梦”“百怪千状世所未有转梦”。

世界著名心理学家弗洛伊德把梦定义为“睡眠者在睡眠中的心理活动”。

被称为“人文初祖”的轩辕黄帝曾经梦见人间天堂的华胥氏

国，后来天下大治竟与华胥氏国一模一样，这应该是有关梦和美梦的最早记载了。

秦始皇曾经梦见红衣少年与青衣少年争抢太阳连摔七十二跤，结果青衣少年被摔死。这个梦应兆了后来秦被汉灭。

这是个典型的失天下的大恶梦。

韩信想在河边钓鱼，但还没有开始就在一棵松树下睡着了，忽然间梦见天上的武曲星坠落到了自己的身上。后来，韩信做了刘邦的大将，功盖无双，被汉高祖封为三齐王。

这是一个美梦，一个梦幻成真的例子。

当然不用多说世人皆知的黄粱梦、南柯梦都是憧憬锦绣前程却终未实现的美梦。

我比较相信“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的说法。“所思”，乃所想所追求者也。

李白少年时梦笔生花，之后才华横溢，成为千古诗仙。

张克花做了很长时间的文学梦了。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陪人要海峰湿地，在岸边路旁买萝卜解渴。一位女士打招呼：啊，你是郝老师吧？我在电视上见过你。

是的。你是？

我叫张克花，是麻拉中学的教师。我喜欢写作。

是吗？都写了些甚么？发表没有？

啊，有小说《夕阳飞燕》《美娘子》《成长》《重逢》散文《教学散记》等十几篇。多在网络上晃悠。

不简单！狂躁时代，繁忙教学还能写这么多。

写了近二十年，困惑茫然，热潮冷风，难得成功啊。还请郝老师指点一二。

我以发现和培养文学新人的心态告知了手机号码和住址。

往后，张克花一次又一次地来到我的珠源茅屋南国园。
人生一件事，成功乃必然。我肯定了她做文学梦的心志。
对于“成功”，则不好界定。达到某种目的就可算为成功。
你的兴趣和爱好就是你人生智慧的闪光点，也就是你走向成功的切入点。

张克花信心十足。

从选题、谋篇、文字功夫、修辞、音节、语气到意境再到故事、矛盾、冲突跌宕起伏……又回到如何深入生活、观察生活、提炼生活中的故事……作品的反复修改……

小说就是生活，人生就是故事。

《成长》一文主人公我（小雨）在农村成长过程中的家居环境，父母慈爱与企盼，老师严教与爱抚，同学矛盾与鼓励写得有血有肉，生动活泼。而主人公在十年寒窗中有追求，肯拼搏，敢挑战的精神实在是可圈可点，作品虽然创作于二十年前，至今仍有可读性。

其中的人物塑造、心理活动描写、背景展开等都可点个赞。

作品在环境氛围描写、文字功夫上还有待于加强。

精彩的故事让人享受文学，文学的魅力可以激励人生。

真正的文学作品不会因代远年湮而失去光环。

祝贺作者的《成长》付梓！愿张克花的文学创作梦幻成真！

岁在二〇一五乙未年金秋中国作协会员郝正治于珠江源头南国园苦竹斋

目录

CONTENTS

一、初三年级	1
二、我的命运逆转	3
三、新的学校	6
四、首次进城	11
五、在体校里	16
六、难言滋味	22
七、友情无价	27
八、运动会上	33
九、少女秘密	39
十、小千里马	45

十一、我的成长	50
十二、伤感与痛	56
十三、在考场上	62
十四、两难选择	68
十五、冲刺阶段	74
十六、参加中考	80
十七、初三毕业	86
后记	92

一、初三年级

一九九五年初三年级的第三轮模拟考试结束的那天，正逢上乡里赶集的日子，考试完毕，我们紧张的心弦得以松弛开来。我与小梅约定考完后一起去街上散心。那天交完卷，我与小梅走出校园朝街上奔去。下午时分，街上的人已经散的差不多，街道地面狼藉，显得十分零乱。这里是流芳乡中心，一周一次的集市，每到这一天，小商贩们带着货物从四面八方赶来做生意，农妇村夫也聚集而来，他们在这里买到各自所需，或者卖掉自己家中多余的鸡鸭鱼鹅、大米农具等各类农副产品。

这一刻，街上的每个人都带着满意而疲倦的神态收拾着剩余的东西准备回家。太阳已经偏西，晚风卷着枯叶、碎纸、灰尘拍打在正在收摊准备回家的人们身上。腐烂被弃的橘子、糟梨等水果，过往的车辆和走道不看路的小孩们将其压塌得汁水四溅，摊在地上变成团团稀糊。偶尔，有人踩在橘皮上就像荡秋千般滑稽地趔趄着。街道上弥漫着踩碎的果香味、人身上的汗烟味和地上的灰尘味。

“看，那边好热闹！”在嘈杂的声音中，小梅指着远处的一群人对我说。

“我们去看看吧。”我挽着小梅的手，一起朝那群人走去。

人群里不时发出一阵哄笑，我们急忙走近一些，赶紧凑了进去。



“唉，手气这样不好！”一个头戴破鸭舌帽，身穿破棉袄的老汉蹲在那里叹气。他苦恼地抱着头，双手已经裂开了几道口子，很显然，他手上的那几道伤口是长期劳动造成的，整个手已经像枯树枝瘦骨嶙峋。在老汉身边的椅子上，坐着个浑身比例胖得不协调的中年男子，他一边看看周围的人，一边乐呵呵地摇着自己右手，右手指缝间夹着一张小纸，我们仔细一看，小纸条大概有一般的电影票那么大，纸条上面写着“奖票”二字，我凝神仔细一看，纸条的一端有一排小字，上面是“四等奖”和“纯属娱乐，别陷入其中”等字样。坐在椅子上那个神气的胖子，只见他的眼睛亮而有神，不时地四处打量，胖脸白里透红，头发亮而顺滑，身上穿着白色条纹衬衫，褐色裤子，腰间系着一根黑色皮带。

人群中一些孩子和大人目不转睛地好奇地看着他。也许是他的“胖”吸引了看客吧，周围的人们似乎更乐意在此地多待一会。胖子身下的椅子不时发出“吱吱”声，真叫人担心这把单薄的椅子会在这个胖子肥臀下“殉职”。我发现他脸上隐藏着一丝让人无法捉摸的狡黠微笑，我便厌恶地盯着他。胖子一边叫着：“四等奖，一包冰糖！”一边用他戴着锃亮手表的左手理理他原本就很光滑的头发。胖子身后的一张较大的宣传牌上写着：“一等奖，熊猫电视一台；二等奖，金鸡自行车一辆；三等奖，电子表一支……”。

老汉低着头，一句话也没有说，似乎在默默地祈祷什么。突然，只见老汉猛地从内衣口袋里掏出两张人民币，从中拣了一张十元的使劲朝中年男人塞了过去，“接着，就算咱今年那只壮母鸡白养了！……这钱我倒是不在乎，不过——若是这次还不中，



你们能不能看在我今天抽了四次奖花了四十元的份上，多给我几包冰糖？——这样，我回家也好向家里的老婆娘、孙儿交代！”

“行！”胖子立刻接过钱，胸有成竹地做了承诺，让老汉抽奖，他拿出了像他皮鞋一样崭新的“吉庆”牌硬壳烟，从中抽一支自己拿着，又递了一支给老汉。这时，他向四周梭巡着，似乎在搜寻着下一个抽奖券的人。我们都为老汉捏一把汗，许多人凑得更近了……

最终，我们只能带着为老汉惋惜的心情离开了。因为老汉的壮母鸡换来的钞票，抽到的四等奖换回的只是五毛钱一袋的冰糖。

二、我的命运逆转

寒假前的考试结束后放假，作为要参加中考的中学生，难得的假日令我们的心里无比畅快，我听说我们几个学校长跑队员要在假期参加集训。听到这个消息我很不愉快，但想起集训的时候至少可以不用上晚自习，心里便又有些高兴了。于是，我只在家里待了一天，就骑上心爱的自行车马不停蹄地赶到学校。

空荡荡的学校显得那么亲切，这是流芳乡最好的一所中学。我放下带来的东西就从宿舍独自来到操场。我知道不一会儿我的队友们就都会到校的。

操场上静悄悄的，操场很宽，是一块足球场。足球场周围是一圈300米的跑道，跑道的东边是一片小树林，我们平时跑步结束后总喜欢去小树林里呼吸清新的空气。那里的小树林虽说不是



很浓密，但是那些小树跟我们一样高，像是我们的朋友。夏天，小树林里的小草里有时候还会生出一些蘑菇来。操场的西边是我们的三层教学楼，我们初三班在三楼。每天休息的时候，我们站在教学楼上听着操场边的小树林里的鸟叫并看着它们忽飞忽落，感觉好极了。操场的南边是几块篮球场，北边是几块菜地。菜地里的菜这会正好绿油油的，似乎飘来植物特有的阵阵清香！我坐在操场的正中央，傍晚的阳光暖暖地照着我，我感觉舒服极了，干脆躺在软绵绵的草坪上，睡成个“大”字，我的思绪回到了一年前。

一年前我就读于另一所条件很差的中学，学校没有操场，平时上体育课是在学校里的一块小空地上完成，那块小空地都没有现在学校的篮球场一半大。平时我们跑步是在公路上跑，那公路也不是很平整，坑坑洼洼的。老师怕我们学生崴到脚一般不让我们跑步，我那时候还没有见过篮球，篮球场自然是没有的。

那是一个晴朗的日子，我们在上下午的第三节课——物理课。物理老师不紧不慢地讲课，我总爱在课堂上瞌睡。物理老师的课程是我的催眠剂，说也奇怪，像我一样经常在课堂上瞌睡的人不多。我睡得正香，忽然听到老师叫我名字，我以为是叫我回答问题，原来不是，是教室外有人找我。谁会找我呢？我正在纳闷。“去吧！”老师用不耐烦的目光看着我说。我走出教室，二楼的教学楼走道上的风吹走了我从教室里带来的疲倦，我的头脑顿时清醒多了。找我的人在楼下，我朝楼下一看，不大的操场上站着一些大人，除了有两人是教过我体育的老师外，其他都是陌生面孔。

我跑下楼，他们让我去换鞋子，我低头一看，自己的脚上穿

着的是一双已经破旧得差点不能穿的凉鞋。我不知道刚刚是怎样穿着它走出教室跑到操场的！我便飞一般地跑到宿舍楼，冲向宿舍。当我跑到宿舍才想起：我根本就没有好一点的鞋子，早上换下的一双球鞋也脏得不成样子，怎么好意思穿出去呢？幸好，一好友的鞋子洗好晒在外面的矮墙上大概已经干了。我来不及多想，暂时借用一下吧！我换上了那鞋子飞奔下楼。

我听着大人们的指令，在小操场上，机械地围着他们跑，在众目睽睽之下，不知是要慢跑呢还是要快跑。这时候放学的铃声响了，不多时，楼道上、栏杆边聚满了学生，有的已经朝我们这里跑来了！我正在纳闷，年近花甲的体育老师严肃地朝我这边命令着：“跑快点！”我一下子明白了什么的样子，箭一般地冲向前方！

“你愿意去训练体育吗？”一个留着像书上的卓别林一样小胡子的大个子问我，眼神慈祥，但不失严厉，我紧张得打了个寒颤。操场上有些看热闹的人，我看不见人群中站着的小我两岁也低我一个年级的弟弟，他这会儿可怜兮兮地看着我，眼睛里似乎在期待我说出“愿意”两个字。当我回答他们“愿意”的时候，那些大人们已经在讲着其他什么事了。大概小孩子意见对他们的决定来说无足轻重吧！但我分明见到我那小弟弟脸上露出的微笑。我因为太紧张，几乎没有听到他们说什么。接着，一位高高的漂亮的女教师带我到了宿舍。她让我脱了外衣，闻了闻我的腋窝，看了看我的膝盖，说：“没什么，很好！”之后她让我听候吩咐。我便知道该期待点什么了！

果然，不久后的一天，我接到学校的命令，让我转到乡里最好的中学去读书，主要是为了方便参加每天的长跑训练。



现在看着宽阔的操场，想着这些往事，我的心潮澎湃！在这里我第一次看到篮球，第一次认识什么叫田径场，也真正地结识了那位为我体检的体育教师。她姓吴，二十八九岁，高高瘦瘦的个子，很有轮廓的脸和眉目。她笑起来脸上有很深的酒窝，严肃起来又让我极为害怕，和气的时候像母亲一样温柔。如今，她是我们男女田径队的教练，也是我们班的体育老师。要不是长跑训练的机会，我家里根本出不起那些昂贵的转学费，念不起条件这么好的学校。想到这里，我暗暗下决心要好好训练，好好读书，才对得起那些给我机会的人。

这时候，我的队友小梅在叫我了。我们手挽着手回到宿舍，队友都来了，大家都感到很开心。

三、新的学校

我们的田径训练很辛苦，每次训练完，教练吴老师亲自动手为我们做吃的。我很想好好地训练，但是就是觉得吃不了苦！其实，和我一起被选拔来的队员还有好几个，因为吃不了训练的苦，一个个先后回到原来的学校了，有的觉得没脸回原来的学校，就打包回家了。

每天，我们在教练的带领下开始严酷的体能训练。

天气好的时候就跑步，有时候在操场的跑道上跑，有时候去学校外面的柏油路上跑；天下雨也不能闲着，练爬楼梯、扛杠铃。爬五层楼，上下五次算一组每次要爬五组，每爬一次楼梯，累得我气喘吁吁，满头大汗。更不要说扛杠铃了，重复的扛，两



只胳膊扛得不像长自己身上了。每次累得我们腰酸背痛腿抽筋才能休息，那时候连走路都得小心翼翼，小步小步地轻挪慢移，腿如灌铅般的沉重。因此，我们最讨厌下雨天。还好，来集训的这几天，只下过两天的雨。

这一天，天气刚刚转晴，我们的心情也如此。想在晚饭后的空闲时间里好好玩玩篮球，于是，我和小梅一起去收拾碗筷，并争着洗碗。

“今天到我们男队员洗了。”剃成个小平头的国平说，“昨天是你们女队员，今天到我们了。你们玩去吧！”

我们刚想出去，看到男队的一个队员在我们中间羞涩地坐着等洗碗，而别的男队员已经早就飞奔到足球场上去踢足球了，我便提出主动帮他洗，让他去玩。小梅也很乐意地在一旁等着我。不一会儿，教练进来看见我在洗碗就问：“小雨，不到你洗吧？今天。”我说明了原因，教练笑笑说：“你今晚是最后一次帮队友洗碗了。”说完后，教练神秘地笑笑走到里屋去挂她的挎包去了。

我怎么了？我心里想。我做错了什么吗？女队队友们也很惊奇地等着教练从里屋走出来。

“明天，我送你去少体校训练。”教练吴老师一面说一面在我们中间拉了个凳子坐下，却又不说什么了。我一边洗碗，脑海里激动兴奋却又倍感惊奇。不敢多问，许多话像是小溪里的一只只鱼儿在脑子里跳跃。

晚上，我第一次失眠了。

想了很多……

从小到大，对于跑步，之前我一直觉得很好玩，父母给了我身轻如燕的身体，在每一次体育课上，我总是能“冲锋陷阵”勇



夺第一。如今，因为跑步而转入好的中学参加集训，我却还没有参加过任何一次的大型比赛。只是在学校里，人人都知道我跑步最快，他们形容我是一匹小野马儿，而能去少体校训练，这是我万没想到的。刚刚从条件差的母校转到这个有大操场、篮球场的学校才几个月，如今又要离开去少体校，我心里的激动难以形容。

记得刚刚来的时候，那一个傍晚，我跟着原来本校的老队员们做着准备活动：后蹬跑、小步跑。因为我当时留着很短的头发，许多老队员起初以为我是一个男孩，我穿着一身褐色的在阳光下会变色的衣服，那是当时男女都可以穿的唯一一种衣服。我被安排在了一个人数不多的班级，上课的是一个留着毛胡子的男老师，姓冯。初来那天，冯老师和我们教练在谈话，冯老师说让我住女生宿舍怕影响不好，那句话逗得周围的同学笑得前俯后仰。原来，冯老师也把我当成了男生。

之后，每天放学后都要训练，别人打饭的时候我们还在跑步，跑得肚子里火辣辣的除了水什么也容不下，往往到舍友们在洗碗、聊天时，集训完后的我们才拖着酸痛的身体去打饭。初来的第一天傍晚，训练结束后，我去宿舍床底下的脚盆里拿碗准备打饭，一个女孩的脚伸得长，刚好拦住了我，“请让一下！”我生气的话还没说完，那个女孩羞得跑开了。大家都在笑。打饭回来时，听到大家都在议论说真怕我是一个男孩，然而，我的长跑成绩在队里并不总是出类拔萃。每个和新、老队友们一起训练的对抗时刻，我需要咬紧牙关，拼命冲刺，最后也只是和她们不相上下。但我唯一很清楚地知道自己每次都很努力。

我的家很贫穷。收入不多，家里的生活来源都是依靠父亲。

父亲是村里的木匠，村里哪家要做门窗的都会找父亲，尽管如此，做一天木匠才得到五元钱的报酬。父亲还会土工，就是帮别人在田里做建房子用的土坯。一个土坯从最开始划线、切割和平整地堆放起来大概要半个月的时间，可是每个土坯才五分钱，算下来一天也就挣到两三块钱。家里的弟弟也在上中学，每年要上交农业税，还要向政府交纳公粮，加上我们姐弟俩的生活费、学杂费、书费等，日子过得很拮据。我被人误认为是男孩的原因之一就是我穿的那件很便宜的衣服。因为家里担子重，我几乎一年就那么一套衣服。而那件衣服因为男女都可以穿，有一次，我给了弟弟。他便很喜欢，穿着那件衣服在院子里蹦蹦跳跳的，见他这样开心，我的心里也跟着乐滋滋的。可是，后来我跟弟弟吵架了，我提起了那件衣服。我当时完全为了一解心头之气而拿衣服的事来要挟他。谁知弟弟真的就脱下那件衣服，我装作没看见。当弟弟宁愿迎着凛冽的北风去上学也不愿意穿上那衣服的时候，我后悔万分！我多想对弟弟说：穿上它吧！可是我话到嘴边又咽下。但那个时候，我也同时明白了：我们姐弟在贫穷面前有着被遗传的同样的自尊！这份自尊有时候也令我很脆弱。

有一次，那是刚刚来新学校不久后的一个晚自习。要考试了，大家都在进行着紧张的复习，没有老师的晚自习，教室里的声音总是很乱，和我一同转学来的小梅被两男孩子打的事弄得我心情很不好。后桌的两个女生因为一直嫉妒着我的体育成绩，就在我耳边说我的坏话，“有什么了不起！体育好又不能当饭吃！”“拽什么拽？”“太狂了！有什么稀奇的！”……这些忽高忽低的话语拉住我的耳朵一点点往里塞，我想，这分明就是挑衅！她又开口了：“太无……”